

##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概述

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因经营需要，在广东省南城区设立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南城分公司”）。

经公司总经理同意，报公司董事长审批，通过了拟设立东莞南城分公司的相关事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此次设立上述分公司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。

### 二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分公司

营业场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莞太路 78 号建工大厦四楼 402 室

经营范围：环境监测，环保咨询服务，环保设备运营代理，环保工程专业承包，环保水处理产品的开发，建材的生产和销售，土壤修复。

上述信息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### 三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设立分公司，目的是为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同时便于公司开展当地相关业务。分公司的设立对公司的日常经营、管理及财务数据等不会产生影响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董事长决定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3日